

上海市财政局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总规模内，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201.1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再融资一般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分为一期、二期、三期分别发行，债券期限为 5 年、7 年、10 年。5 年期、7 年期的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利息按年支付，10 年期的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表 1 拟发行的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期限	付息方式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	14.5	5 年	利息按年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	16.3	7 年	利息按年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170.3	10 年	利息按半年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二）发行方式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上海市财政局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1-2023 年上海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沪财库〔2021〕17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沪财库〔2021〕18 号）和《关于发行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三期）有关事宜的通知》（沪财库〔2021〕44 号）。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再融资债券资金严格用于偿还对应的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根据上述要求，上海市财政局认真研究制定了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方案，本批债券募集资金全部转贷有关各区政府使用，用于偿还 2021 年到期的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表 2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拟偿还的到期债券概况

原债券名称	原债券代码	原发行规模 (万元)	拟发行期限	偿还金额 (万元)	转贷各区
2014 年上海市政府债券 (二期)	1450002	378,000	5 年	30,000	普陀
			7 年	30,000	杨浦
			10 年	240,000	徐汇、虹口、闵行、金山、奉贤、崇明
2016 年上海市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置换一般债券 (二期)	1606219	392,000	7 年	66,000	杨浦、松江
			10 年	152,800	长宁、虹口、闵行、嘉定、青浦、奉贤、崇明
2016 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 (二期)	1605488	1,074,000	5 年	35,000	普陀
			7 年	9,000	杨浦
			10 年	638,500	徐汇、长宁、虹口、宝山、闵行、嘉定、浦东、金山、青浦、奉贤、崇明
2016 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 (六期)	140901	600,000	5 年	24,000	普陀
			7 年	6,000	杨浦
			10 年	169,700	徐汇、长宁、虹口、宝山、闵行、嘉定、金山、奉贤、崇明
2018 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 (一期)	1805151	610,000	5 年	56,000	普陀
			7 年	26,000	松江
			10 年	383,000	徐汇、长宁、宝山、闵行、嘉定、浦东、金山、奉贤、崇明
2018 年上海市政府一般债券 (五期)	147548	160,000	7 年	26,000	杨浦、松江
			10 年	119,000	徐汇、虹口、宝山、闵行、嘉定、金山、奉贤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上海市财政局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2021 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 (一期)、2021 年上

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2021年上海市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信用级别均为AAA级。在上述再融资一般债券存续期内，上海市财政局将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上海市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市实际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要求，制定了《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在此基础上，本市将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面向全球、面向未来，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勇于挑最重的担子、啃最硬的骨头，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以推进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和三项新的重大任务为战略牵引，以强化“四大功能”、深化“五个中心”建设、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为主攻方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形成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

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十四五”时期，上海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取得显著成果，城市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进展，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和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功能迈上新台阶，人民城市建设迈出新步伐，谱写出新时代“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 2，各专项规划的详细内容参见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四、上海市财政收支情况^①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6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0.8%。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785.8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461.7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9412.6 亿元。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79.3 亿元，比上年下降 2.1%。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4.7 亿元、上解中央财政支出 273.9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9.7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25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9412.6 亿元。

^①财政收支状况中，2019 年、2020 年数据为决算口径，2021 年数据来源于《关于上海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和《关于提请审议〈上海市 2021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046.3亿元，比上年下降1.7%。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2269.1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540.4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9855.8亿元。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02.1亿元，比上年下降1%。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328.7亿元、上解中央财政支出209.6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30.9亿元、调出资金0.2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84.3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9855.8亿元。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7258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1184.1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443.1亿元，全市可以安排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8885.2亿元。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8347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214.9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321.4亿元、调出资金1.9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8885.2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

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2418.1亿元，加上中央财政对本市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201.3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805.8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3425.2亿元。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2580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33.4亿元、调出资金217.7亿元、结转下年支出394.1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3425.2亿元。

2020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3175亿元，加上中央财政对本市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736.7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1214.4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5126.1亿元。2020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3697.8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56.5亿元、调出资金469.7亿元、结转下年支出702.1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5126.1亿元。

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3002.7亿元，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600.7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768亿元，全市可以安排使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4371.4亿元。2021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3864.6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23.8亿元、结转下年支出83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4371.4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19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6.6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4.8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181.4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12.6亿元，加上调出资金50.7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的结余资金18.1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181.4亿元。

2020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6.7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0.8亿元、上年结转收入18.1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185.6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23.1亿元，加上调出资金45.3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的结余资金17.2亿元，全市国有

资本经营支出总计 185.6 亿元。

2021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106.7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 0.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7.2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124.7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85.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39.5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计 124.7 亿元。

五、上海市市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308.6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461.7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167.3 亿元。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9.3 亿元，比上年下降 5.8%。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2.5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323.8 亿元、市对各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 1719.3 亿元、上解中央财政支出 273.9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22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167.3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95.1 亿元，比上年下降 3%。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775.9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540.4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611.4 亿元。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52.6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

还本支出 73.1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350.4 亿元、市对各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 1782.6 亿元、上解中央财政支出 209.6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0.8 亿元、调出资金 0.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52.1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611.4 亿元。

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3395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税收返还和补助收入、各区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087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443.1 亿元，市本级可以安排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4925.1 亿元。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98.2 亿元，加上上解中央财政支出 214.9 亿元、市对各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 1705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2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262.9 亿元，调出资金 1.9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 4925.1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

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668.3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对本市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110.8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805.8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584.9 亿元。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629.8 亿元，加上市对各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140.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645.8 亿元、调出资金 23.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92.1 亿元，市本级政府

性基金支出总计 1584.9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900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对本市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等 386.6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214.4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501 亿元。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018.7 亿元，加上市对各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430.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667.2 亿元、调出资金 147.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12.9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501 亿元。

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656.6 亿元，加上中央财政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67.8 亿元，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768 亿元，市本级可以安排使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1592.4 亿元。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924.4 亿元，加上市对各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173.2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9.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373.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42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 1592.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19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28.4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9.8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138.2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84.8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40.8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的结余资金 12.6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

计 138.2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25.4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 0.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2.6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138.8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94.1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支出 0.5 亿元、调出资金 33.1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的结余资金 11.1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 138.8 亿元。

2021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70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 0.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1.1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81.9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52.4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支出 0.8 亿元、调出资金 28.7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计 81.9 亿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市债务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5034.9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5722.1 亿元。截至 2020 年底，上海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6891.5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2999.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892.3 亿元）。

2018 年，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7703.5 亿元。2019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577.1 亿元。2020 年核定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9723.1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4391.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331.6 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截止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6878.1亿元，占99.8%；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余额13.4亿元，占0.2%。

从资金投向来看，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土地收储、保障性住房、交通运输设施建设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支出，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并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本市政府债务2021年到期746.6亿元，占10.8%；2022年到期620.2亿元，占9%；2023年到期826亿元，占12%；2024年及以后年度到期4698.7亿元，占68.2%。

（二）市本级债务情况

截至2018年底，市本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712.8亿元。截至2019年底，市本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854.7亿元。截至2020年底，市本级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1494.8亿元（一般债务余额542.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952.2亿元）。

2018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012.1亿元。2019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59.4亿元。2020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964.9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184.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780.7亿元）。

从资金来源来看，地方政府债券余额1483.5亿元，占99.2%；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余额11.3亿元，占0.8%。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市本级政府债务 2021 年到期 121.7 亿元，占 8.1%；2022 年到期 68.5 亿元，占 4.6%；2023 年到期 109.2 亿元，占 7.3%；2024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 1195.4 亿元，占 80%。

（三）上海市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上海市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总体可控。2020 年底，按审计口径计算的全市债务率为 49.7%，低于国际控制标准 100%—120%的下限，也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近年来，上海市委、市政府按照国务院的部署和中央有关部委的要求，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一是健全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2014 年，市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若干意见》（沪府〔2014〕44 号），从化解存量债务、控制新增债务、规范举债融资、强化债务监管等方面对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提出具体要求。2016 年，及时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等文件，严格政府性债务管理。

二是落实债务限额管理和债券额度分配方案，组织实施债券发行工作。按照有关债务限额管理的要求，在财政部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纳入

政府预算管理。按照财政部加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债券发行工作。

三是加强对政府债务的动态监控，创新政府债务监管方式。严格实行政府债务月报制度，实时跟踪分析本市政府债务到期和变动情况。要求各区结合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多渠道筹集偿债资金，严控债务风险。进一步创新政府债务监管方式，与财政部驻上海专员办联合下发通知，对地方政府债务进行联合监管，重点从加强债务风险监管、建立债务备案报告制度等方面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四是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一是全面评估和预警政府债务风险。参照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建立本市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根据财政部的测算评估结果，及时对本市债务高风险的地区进行预警、提示。二是出台《上海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沪府办〔2017〕36号），明确应急组织机构、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响应、后期处理和保障措施，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附件：1、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2、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9月14日

附件 1

上海市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8-2020 年经济基本状况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6011.82	38155.32	38700.58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6.8	6.0	1.7
第一产业 (亿元)	104.78	103.88	103.57
第二产业 (亿元)	10360.78	10299.16	10289.47
第三产业 (亿元)	25546.26	27752.28	28307.54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0.3	0.3	0.3
第二产业 (%)	28.8	27.0	26.6
第三产业 (%)	70.9	72.7	73.1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	5.2	5.1	10.3
进出口总额 (□亿元 √亿美元)	5156.49	4938.03	34828.47 亿元
出口额 (□亿元 √亿美元)	2071.70	1989.39	13725.36 亿元
进口额 (□亿元 √亿美元)	3084.79	2948.64	21103.11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4874.76	15847.55	15932.50
城镇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8034	73615	76437
农村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0375	33195	34911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1.6	102.5	101.7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1.7	98.8	98.3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100)	105.2	98.7	96.9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121112.33	132820.27	155865.06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73272.35	79843.01	84643.04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市本级	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7	7165.1	3295.1	7046.3	3395	72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9.3	8179.3	2752.6	8102.1	2698.2	834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461.7	461.7	540.4	540.4	443.1	443.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2.5	301.5	63.1	318.7	42.2	321.4
转移性收入	1308.6	1785.8	1775.9	2269.1	1087	1184.1
转移性支出	2465.5	928.6	2785.7	1425	2184.7	216.8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668.3	2418.1	900	3175	656.6	3002.7
政府性基金支出	629.8	2580	1018.7	3697.8	924.4	3864.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805.8	805.8	1214.4	1214.4	768	76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3	233.4	24	256.5	79.5	423.8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28.4	166.6	125.4	166.7	70	106.7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84.8	112.6	94.1	123.1	52.4	85.2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891.5			
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723.1			

注：

1、地方经济状况根据2020年上海统计年鉴、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信息发布栏目整理，详细情况参考上海市统计局网站相关栏目。

2、财政收支状况中2019年、2020年数据为决算数，2021年数据为预算数。